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合同编号：12N0077285712026601

南宁市政府采购

17 条河流“一河（湖）一策”方案编制合同

采购项目编号：NNZC2025-C3-270247-YTGC

采购计划编号：HZZC2025-C3-03261

采购人：横州市水利局

中标供应商：广西宏源水利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6 年 2 月 4 日

合同目录

第一部分 合同书	1
第二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5
第三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10
第四部分 合同附件	13
4.1 成交通知书	13
4.2 采购文件服务需求一览表	14
4.3 采购文件的更改通知（如有）	17
4.4 响应函	20
4.5 响应报价表	22
4.6 响应服务技术资料表	25
4.7 商务条款偏离表	28



第一部分 合同书

2026年2月3日，横州市水利局以竞争性磋商方式对17条河流“一河（湖）一策”方案编制项目进行了采购。经磋商小组评定，广西宏源水利工程有限公司为该项目成交供应商。现于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5日（时限根据项目情况而定，不得超过25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横州市水利局（以下简称：甲方）和广西宏源水利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的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 1.1.2 成交通知书；
- 1.1.3 采购文件及“响应报价”（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 1.1.4 采购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 1.1.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1.2 标的物

1.2.1 标的物1信息

- 1.2.1.1 名称：17条河流“一河（湖）一策”方案编制；
- 1.2.1.2 数量：1项；
- 1.2.1.3 质量：成果文件的深度符合国家、地方的相关规范、标准、规程等要求。

1.3 价款

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499800.00元（大写：肆拾玖万玖仟捌佰元整人民币，含税）。

1.4 付款方式和发票开具方式

1.4.1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生效后乙方提交“一河一策”方案（修编）报告（送审稿）后，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80%；乙方提供的成果通过验收后，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20%。

1.4.2 发票开具方式：甲方付款前，乙方需提供等额、合法、有效的增值税普通发票，否

则甲方有权顺延支付相应款项且不承担违约责任。

1.5 标的物交付期限、地点、方式和服务期限

1.5.1 交付期限： /；

1.5.2 交付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1.5.3 交付方式： 现场；

1.5.4 服务及质保期限：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后 30 日内向采购人提交初始成果文件，待评审决定后 10 日内出最终成果文件。；

1.6 违约责任

1.6.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标的物，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交付标的物一日的应交付而未交付标的物价格的万分之五（根据项目实际填写，一般为万分之五）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10 %（根据项目实际填写，一般为 20%）；迟延超过【十个工作日】日的，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乙方应退回全部已收取的合同价款并按合同总金额的 10 %（根据项目实际填写，一般为 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6.2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万分之五（根据项目实际填写，一般为万分之五）计算，最高限额为欠付金额的 10 %（根据项目实际填写，一般为 20%）；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6.3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6.4 乙方在质保期内未按承诺提供售后等服务的，每发生一次向甲方支付 2000 元（根据项目实际填写，一般为 2000 元）的违约金。

1.6.5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

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6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7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1.7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第 1.7.2 种方式解决:

1.7.1 将争议提交南宁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1.7.2 向 甲方所在地 人民法院起诉。

1.8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横州市水利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501270077285712

住所：横州市横州镇茉莉花大道国泰综合
楼2号楼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黄积高

约定送达地址：横州市横州镇茉莉花大道
国泰综合楼2号楼

邮政编码：530300

电话：0771-7080019

传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开户账号：

签订日期：2026年2月14日



乙方：广西宏源水利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103330745427F

住所：南宁市青秀区长虹路10号万科城北
区S1号楼十五层1518号商铺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李松兰

约定送达地址：南宁市青秀区长虹路10号
万科城北区S1号楼十五层1518号商铺

邮政编码：530025

电话：0771-2442550

传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南宁长堽路支行

开户名称：广西宏源水利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账号：45001604352050701773

李松兰

第二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2.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应按以下内容进行解释：

2.1.1 “合同”系指采购人和中标人签订的载明双方当事人所达成的协议，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2.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中标人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中标人的价格。

2.1.3 “标的物”系指中标人根据合同约定应向采购人交付的一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货物、服务和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燃料、设备、机械、仪表、备件、计算机软件、信息化系统、信息化维保、物业服务、产品等，并包括工具、手册等其他相关资料。

2.1.4 “甲方”系指与中标人签署合同的采购人；采购人委托采购机构代表其与乙方签订合同的，采购人的授权委托书作为合同附件。

2.1.5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交付标的物的中标人；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乙方或者与乙方相同地位的合同当事人，并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6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标的物将要运至或者实施或者安装的地点。

2.2 技术规范

标的物所应遵守的技术规范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如果采购文件中没有技术规范的相应说明，应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和规范为准。

2.3 知识产权

2.3.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标的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

2.3.2 具有知识产权的计算机软件等标的物的知识产权归属，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4 包装和装运

2.4.1 除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交付的全部标的物，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没有通用方式的，应当采取足以保护标的物的包装方式，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如有必要，包装应适用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

卸，确保标的物安全无损地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标的物锈蚀、损坏和损失等一切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2.4.2 装运标的物的要求和通知，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5 履约检查和问题反馈

2.5.1 甲方有权在其认为必要时，对乙方是否能够按照合同约定交付标的物进行履约检查，以确保乙方所交付的标的物能够依约满足甲方之项目需求，但不得因履约检查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乙方应予积极配合；

2.5.2 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将履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反馈给乙方，双方当事人应以书面形式约定需要完善和改进的内容。

2.6 结算方式和付款条件

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7 技术资料和保密义务

2.7.1 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积极配合；

2.7.2 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和保护由甲方提供的前款信息和资料等；

2.7.3 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应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有关合同的或者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当事人任何未公开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并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措施及方式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对方当事人的上述保密信息和资料。

2.8 质量保证

2.8.1 乙方应建立和完善履行合同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并提供相关内部规章制度给甲方，以便甲方进行监督检查；

2.8.2 乙方应保证履行合同的人员数量和素质、软件和硬件设备的配置、场地、环境和设施等满足全面履行合同的要求，并应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2.8.3 乙方应确保项目技术人员数量和水平与投标文件一致。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更换投标文件中注明的项目经理和技术负责人。否则甲方有权放弃或终止合同。

2.8.4 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其他系统不能正常运行，酿成重大事故（工作日系统中断一天以上）的，乙方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并赔偿经济损失，赔偿金额为项目总价的 30%（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填写，一般为 30%）。

2.9 标的物的风险负担

标的物或者在途标的物或者交付给第一承运人后的标的物毁损、灭失的风险负担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0 延迟交货/交付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付标的物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付标的物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以书面形式酌情同意乙方可以延长交货的具体时间。

2.11 合同变更

2.11.1 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可以签订书面补充合同的形式变更合同，但不得违背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如果系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标的物的，那么需经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同意，且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价的 10%；

2.11.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2 合同转让和分包

合同的权利义务依法不得转让，但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即：依法可以将合同项下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且乙方应就分包项目向甲方负责，并与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3 不可抗力

2.13.1 如果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13.2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3.3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2.13.4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2.14 税费

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执行。

2.15 乙方破产

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且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和赔偿,但合同的终止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等的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16 合同中止、终止

2.16.1 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16.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7 检验和验收

2.17.1 标的物交付前,乙方应对标的物的质量、数量等方面进行详细、全面的检验,并向甲方出具证明标的物符合合同约定的文件;标的物交付时,乙方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组织验收,并可依法邀请相关方参加,验收应出具验收书。

2.17.2 合同期满或者履行完毕后,甲方有权组织(包括依法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对乙方履约的验收,即:按照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的验收,并出具验收书。

2.17.3 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8 通知和送达

2.18.1 任何一方因履行合同而以合同第一部分尾部所列明的“约定送达地址”为收件地址的所有通知、文件、材料,均视为已向对方当事人送达;任何一方变更上述送达方式或者地址的,应于10个工作日内(根据项目实际填写)书面通知对方当事人,在对方当事人收到有关变更通知之前,变更前的约定送达方式或者地址仍视为有效。

2.18.2 以当面交付方式送达的,交付之时视为送达;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的,发出电子邮件之时视为送达;以传真方式送达的,发出传真之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送达的,邮件挂号寄出或者交邮之日之次日视为送达。

2.19 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合同的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20 合同使用的文字和适用的法律

2.20.1 合同使用汉语书就、变更和解释;

2.20.2 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21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2.22 中小企业政策

2.22.1 本合同（☐是 ☒否）为中小企业“政采贷”可融资合同，关于中小企业信用融资事项见采购文件“供应商须知正文”。

2.22.2 本合同（☒是 ☐否）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2.23 合同份数

本合同壹式柒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叁份，代理公司执1份。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三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本部分是对前两部分的补充和修改，如果前两部分和本部分的约定不一致，应以本部分的约定为准。本部分的条款号应与前两部分的条款号保持对应；与前两部分无对应关系的内容可另行编制条款号。

2.3.2 具有知识产权的标的物知识产权归属：

归甲方所有

2.4.1 包装和装运专用条款（如果有）：

/

2.4.2 装运标的物的要求和通知：

/

2.6 结算方式和付款条件

本次项目合同总价为大写人民币肆拾玖万玖仟捌佰元整（¥499800.00元）。本项目采用以下勾选结算方式进行支付：

☐ 采用一次性支付方式，付款条件为：

☒ 采用分期付款方式，付款条件为：

第一期付款：合同签订生效后乙方提交“一河一策”方案（修编）报告（送审稿）后，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80%；

第二期付款：乙方提供的成果通过验收后，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20%。

甲方无故逾期支付服务费用的，按照每逾期一日支付欠付服务费额度的万分之五（根据项目实际填写，一般为万分之五）承担违约责任，违约金上限按照《合同书》约定执行。

2.9 标的物的风险负担

标的物或者在途标的物或者交付给第一承运人后的标的物毁损、灭失的风险负担：乙方

2.13.2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5日内（根据项目实际填写）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5日内（根据项目实际填写），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3.4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5日内（根据项目实际填写）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2.17.1 标的物交付前，乙方应对标的物的质量、数量等方面进行详细、全面的检验，并向甲方出具证明标的物符合合同约定的文件；标的物交付时，乙方在10日内（根据项目实际

填写) 发起验收, 并可依法邀请相关方参加, 验收应出具验收书。

2.17.3 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

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详见《合同专用条款》3.1; 前述验收书的效力: 自甲方与乙方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3.1 其他:

项目验收:

1、甲方参照《南宁市政府采购供应商履约验收评价管理办法》(南财采[2019]217号)规定组织对乙方履约的验收。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 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 乙方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 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2、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甲方成立验收小组, 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 验收时, 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 出具验收报告并经验收小组全体成员签字。甲方根据验收报告形成验收意见并经甲方与乙方签字盖章生效。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3、验收合格的项目, 甲方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 甲方将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并按照《合同书》约定执行。

4、验收产生的费用首次验收费用由甲方承担, 如首次验收不合格, 后续验收费用由乙方支付。

5、验收内容及资料要求:

根据采购文件确定的技术指标或者服务要求确定验收指标和标准。未进行相应约定的, 应当符合国家强制性规定、政策要求、安全标准、行业或企业有关标准等。

5.1 验收内容

序号	验收内容	验收标准
1	交货产品数量	按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合同要求执行。
2	交货产品的质量文件	按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合同要求执行。

3	交货产品技术、性能指标	按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合同要求执行。
4	售后服务承诺	按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合同要求执行。
5	其他工作	按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合同要求执行。

5.2 验收资料要求

验收资料要求包括（不限于）以下内容：

- （1）采购文件；
- （2）响应文件；
- （3）采购合同；
- （4）到货核验单（需采购核验人、复核人及乙方交货人三方签字盖章）、产品拍照图片、产品说明书、产品合格证、质量保证书原件、三包凭证、产品的检测报告、原厂质保承诺函等；
- （5）其他需提供的相关材料。

第四部分 合同附件

4.1 成交通知书

南宁市政府采购

成交通知书

广西宏源水利工程有限公司:

广西易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采购人委托,就17条河流“一河(湖)一策”方案编制(项目编号:NNZC2025-C3-270247-YTGC)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采购,经评审,采购人确认,贵公司为本项目的成交供应商。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项目。

你公司☒未享受中小企业价格评审优惠政策。

你公司政策评审后的价格为 / 元。(注: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文规定的,服务和货物类的报价给予20%、工程类给予5%价格扣除;接受联合体或允许分包的,联合体协议或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服务和货物类的报价给予6%、工程类给与2%的价格扣除。)

成交金额:499800.00元

请贵公司接此通知后,按采购文件约定的日期凭本通知书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按采购文件要求和相应文件的承诺履行合同。具体事项请及时与采购人联系。

特此通知

采购人:横州市水利局

联系人:黄积高

联系电话:0771-7080019



4.2采购文件服务需求一览表

七、服务需求偏离表；（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竞标产品服务需求偏离表 (注：按采购需求具体条款修改)

所竞分标：无

项号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需求			响应文件承诺			偏离说明
	服务名称	数量	服务参数要求	服务名称	数量	服务参数	
1	17条河流“一河（湖）一策”方案编制	1	一、项目概况 我市流域面积50平方公里以上河流中，共有17条河流（分别为：田录江、石吊江、义平江、石岭河、四岭河、平天河、平恩河、飞龙河、莲塘河、勒竹河、清水江、珠砂河、向阳河、云表河、茶山河、回龙河、马山河）的“一河（湖）一策”方案实施周期已超过2年，现开展新一轮编制工作。	17条河流“一河（湖）一策”方案编制	1	我公司响应文件承诺： 一、项目概况 我市流域面积50平方公里以上河流中，共有17条河流（分别为：田录江、石吊江、义平江、石岭河、四岭河、平天河、平恩河、飞龙河、莲塘河、勒竹河、清水江、珠砂河、向阳河、云表河、茶山河、回龙河、马山河）的“一河（湖）一策”方案实施周期已超过2年，现开展新一轮编制工作。	无偏离
2	17条河流“一河（湖）一策”方案编制	1	▲二、服务要求 1. 成果文件要求 1.1 成果文件的组成：方案编制的设计成果。 1.2 成果文件的深度：成果文件的深度符合国家、地方的相关规范、标准、规程等要求。 1.3 成果文件的	17条河流“一河（湖）一策”方案编制	1	我公司响应文件承诺： ▲二、服务要求 1. 成果文件要求 1.1 成果文件的组成：方案编制的设计成果。 1.2 成果文件的深度：成果文件的深度符合国家、地方的相关规范、标准、规程等要求。 1.3 成果文件的格式要求：明确文本、图	无偏离

项 号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需求			响应文件承诺			偏离 说明
	服务名称	数 量	服务参数要求	服务名称	数 量	服务参数	
			格式要求：明确文本、图纸规格、装订要求、电子版格式等。 1.4 成果文件的份数要求：一式4份。 1.5 成果文件的载体要求： (1) 纸质版的要求：设计文本及图纸均装订成册，逐页打印页码，文本背脊处打印文件名称，蓝图折叠成A4尺寸，方案图册：规格A3，初步设计图册：规格A3。 (2) 电子版的要求：优盘或光盘形式。电子文件包含全部设计文件内容，其格式应为cad、jpg、word、PDF及excel等(永久解密)常用格式。 1.6 其他要求： 为本项目投入满足服务的人员并具备相应的专业技术能力。 服务成果取得批复前，由设计人负责提供满足评审会			纸规格、装订要求、电子版格式等。 1.4 成果文件的份数要求：一式4份。 1.5 成果文件的载体要求： (1) 纸质版的要求：设计文本及图纸均装订成册，逐页打印页码，文本背脊处打印文件名称，蓝图折叠成A4尺寸，方案图册：规格A3，初步设计图册：规格A3。 (2) 电子版的要求：优盘或光盘形式。电子文件包含全部设计文件内容，其格式应为cad、jpg、word、PDF及excel等(永久解密)常用格式。 1.6 其他要求： 为本项目投入满足服务的人员并具备相应的专业技术能力。 服务成果取得批复前，由设计人负责提供满足评审会和报批手续需要的文件份数。	

项 号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需求			响应文件承诺			偏离 说明
	服务名称	数量	服务参数要求	服务名称	数量	服务参数	
			和报批手续需要的文件份数。				
3	17条河流“一河（湖）一策”方案编制	1	三、完成时间 自合同签订后 30 日内向采购人提交初始成果文件，待评审决定后 10 日内出最终成果文件。	17条河流“一河（湖）一策”方案编制	1	我公司响应文件承诺： 三、完成时间 自合同签订后 30 日内向采购人提交初始成果文件，待评审决定后 10 日内出最终成果文件。	无偏离

注：

1. 说明：应对照磋商文件“第二章”中“服务需求一览表”的采购清单及技术参数条款逐条作出明确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 供应商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磋商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当响应文件的商务内容低于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要求时，竞标人应当如实写明“负偏离”，否则视为虚假应标。
3. 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并盖章，不得留空，否则按竞标无效处理。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广西宏源水利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02 月 03 日

4.3 采购文件的更改通知（如有）

上午好，欢迎来到 广西政府采购网/广西政府采购服务信息平台 服务热线：95793 累计访问：540089073 人次

广西政府采购网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 广西政府采购服务信息平台 中国政府采购网广西分网

请输入关键字搜索 全站搜索

首页 政策法规 购买服务 监督检查 信息公告 办事指南

信息公告 > 更正公告 > 更正公告 > 广西易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关于17条河流“一河（湖）一策”方案编制的暂停公告

立即打印 立即分享

公告进度

- 采购意向公开
- 采购公告
- 更正公告** (2)
- 结果公告
- 合同公告

广西易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关于17条河流“一河（湖）一策”方案编制的暂停公告

来源：广西易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25-12-30 浏览次数：92

一、项目基本情况

原公告的采购项目编号：NNZC2025-C3-270247-YTGC
原公告的采购项目名称：17条河流“一河（湖）一策”方案编制
首次公告日期：2025年12月26日

二、更正信息

更正事项：采购公告,磋商文件
更正内容：

序号	更正项	更正前内容	更正后内容
1	采购活动	本项目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6年1月6日11时00分（北京时间）	本项目现因故暂停磋商采购活动，具体开标时间待定，请留意后续项目公告。

更正日期：2025年12月30日

三、其他补充事宜

网上查询地址：<http://www.ccgp.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uangxi.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ggzyjgswj.gxzf.gov.cn/nnggzy/>（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西·南宁））、<http://www.gxytgc.com/>（广西易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网）。

四、对本次公告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采购人信息**
名称：横州市水利局
地址：横州市横州镇茉莉花大道国泰综合楼2号楼
联系方式：0771-7080019
-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西易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南宁市青秀区民族大道159号凤岭·新新家园A区2栋第16层整层
联系方式：0771-6526282
-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邓工
电话：0771-6526282

友情链接 综合网站

主办单位：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 地址：南宁市桃源路69号 邮编：530021 电子邮箱：bgs@czt.gxzf.gov.cn
桂ICP备10200667 版权所有：广西财政信息中心 技术支持：政采云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进度

- ✓ 采购意向公开
- ✓ 采购公告
- ✗ 更正公告 (2)
- ✓ 结果公告
- ✓ 合同公告

广西易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关于17条河流“一河（湖）一策”方案编制的更正公告

来源：广西易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26-01-23 浏览次数：82

一、项目基本情况

原公告的采购项目编号：NNZC2025-C3-270247-YTGC
原公告的采购项目名称：17条河流“一河（湖）一策”方案编制
首次公告日期：2025年12月26日

二、更正信息

更正事项：采购公告,磋商文件
更正内容：

序号	更正项	更正前内容	更正后内容
1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二、 供应商的资格条件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供应商须具备工程设计水利行业乙级以上（含乙级）资质或工程设计水利行业（河道整治）专业乙级以上（含乙级）资质。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供应商须具备工程设计水利行业乙级（含乙级）以上资质或工程咨询单位乙级（含乙级）以上资信证书（专业：水利水电）。
2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响应文件开启时间	本项目现因故暂停磋商采购活动，具体开标时间待定，请留意后续项目公告。	2026年2月3日11时00分（北京时间）
3	第二章 采购需求 商务条款	4、违约责任 （1）不得单方面中止协议的履行，无正当理由不得拒绝委托人的项目委托。 （2）不得将委托人委托的咨询工作转交第三方完成。 （3）应严格按照双方签订的合同要求开展咨询工作，投入足够的、合格的人员保证项目咨询的完成，如成交人被委托人投诉且经核实确实存在过错的，委托人将给予相应处罚。 （4）成交人在与委托人签订委托咨询合同时，应明确该项目机构的人员，项目机构人员可在竞标时承诺的人员基础上作局部调整，但调整应征得委托人的同意。人员专业及数量应配备齐全，满足项目要求。	4、违约责任 （1）不得单方面中止协议的履行，无正当理由不得拒绝委托人的项目委托。 （2）不得将委托人委托的咨询工作转交第三方完成。 （3）应严格按照双方签订的合同要求开展咨询工作，投入足够的、合格的人员保证项目咨询的完成，如成交人被委托人投诉且经核实确实存在过错的，委托人将给予相应处罚。
4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一节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12.1.1资格证明文件组成	7.特定资格要求的资格证明材料：工程设计水利行业乙级以上（含乙级）资质或工程设计水利行业（河道整治）专业乙级以上（含乙级）资质；（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7.特定资格要求的资格证明材料：工程设计水利行业乙级（含乙级）以上资质或工程咨询单位乙级（含乙级）以上资信证书（专业：水利水电）；（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5	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8.评审标准	原磋商文件内容	具体按竞争性磋商文件更正稿为准。
6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第三节 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六、 供应商类似的业绩证明文件	原磋商文件内容	具体按竞争性磋商文件更正稿为准。
7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第三节 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十、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注：供应商可按上述的格式自行编制，须随表提交相应的证书复印件及本项目实施人员（2025年6月至2025年11月）期间任意连续	注：供应商可按上述的格式自行编制，须随表提交相应的证书复印件。在职证明材料（与供应商签订的劳动合同或供应商为其缴纳的2025年6月至2025

续3个月缴纳的社保证明
材料。

5年11月]期间任意连续3
个月社保证明)。

更正日期：2026年01月23日

三、其他补充事宜

1.更正后的竞争性磋商文件已重新上传，请各供应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更正稿为准制作响应文件。
特此公告，其他内容不变。
2.网上查询地址：<http://www.ccgp.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uangxi.gov.cn/>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ggzy.jgswj.gxzf.gov.cn/nnggzy/>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广西南宁))、http://www.gxytgc.com (广西易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网)。

四、对本次公告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横州市水利局

地 址：横州市横州镇茉莉花大道国泰综合楼2号楼

联系方式：0771-7080019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广西易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南宁市青秀区民族大道159号凤岭新新家园A区2栋第16层整层

联系方式：0771-6526282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邓工

电 话：0771-6526282

4.4 响应函

一、响应函；（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响应处理）

响应函

致：广西易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方已仔细阅读了贵方组织的 17 条河流“一河（湖）一策”方案编制项目（项目编号：NNZC2025-C3-270247-YTGC） 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现正式递交下述文件参加贵方组织的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一、首次报价文件电子版 一 份（包含按“第三章供应商须知”提交的全部文件）；

二、技术文件电子版 一 份（包含按“第三章供应商须知”提交的全部文件）；商务文件电子版 一 份（包含按“第三章供应商须知”提交的全部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已合并装订成册）；

三、资格证明文件电子版（包含按“第三章供应商须知”提交的全部文件）；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

1、我方愿意以（大写）人民币捌拾玖万捌仟元整（¥898000.00 元） 的竞标总报价，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后 30 日内向采购人提交初始成果文件，待评审决定后 10 日内出最终成果文件；提供本项目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第二章“服务需求一览表”中相应的采购内容。

2、我方同意自本项目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采购公告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遵循本响应函，并承诺在“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响应文件。

3、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4、如本项目采购内容涉及须符合国家强制规定的，我方承诺我方本次竞标均符合国家有关强制规定。

5、如我方成交，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根据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我方的响应文件及有关澄清承诺书的要求按第六章“合同文本”与采购人订立书面合同，并按照合同约定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6、我方已详细审核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我方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

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7、我方承诺满足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第六章“合同文本”的条款，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8、我方同意应贵方要求提供与本竞标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9、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响应报价最低的竞标人为成交供应商的行为。

10、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的规定，即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11. 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南宁市青秀区长虹路10号万科城北区S1号楼十五层1518号商铺

电话：0771-2442550

传真：0771-2442550

邮政编码：530025

开户名称：广西宏源水利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长堙路支行

银行账号：4500 1804 3520 5070 1773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广西宏源水利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02 月 03 日

4.5 响应报价表

二、响应报价表；（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响应报价表

项目名称：17 条河流“一河（湖）一策”方案编制

项目编号：NNZC2025-C3-270247-YTGC

供应商名称：广西宏源水利工程有限公司

序号	服务名称	具体服务内容	数量 ①	单价(元) ②	单项合价 (元) ③=①× ②	服务期限	备注
1	17 条河流“一河（湖）一策”方案编制	一、项目概况 横州市流域面积 50 平方公里以上河流中，共有 17 条河流（分别为：田录江、石吊江、义平江、石岭河、四岭河、平天河、平恩河、飞龙河、莲塘河、勒竹河、清水江、珠砂河、向阳河、云表河、茶山河、回龙河、马山河）的“一河（湖）一策”方案实施周期已超过 2 年，现开展新一轮编制工作。 ▲二、服务要求 1. 成果文件要求 1.1 成果文件的组成：方案编制的设计成果。 1.2 成果文件的深度：成果文件的深度符合国家、地方的相关规范、标准、规程等要求。 1.3 成果文件的格式要求：明确文本、图纸规格、装订要求、电子版格式等。 1.4 成果文件的份数要求：一式 4 份。 1.5 成果文件的载体要求： （1）纸质版的要求：设计文本及图纸均装订成册，逐页打印页码，文本背脊处打印文件名称，蓝图折叠成 A4 尺寸，方案图册：规格 A3；初步设计图册：规格 A3。 （2）电子版的要求：优盘或光盘形式。电子文件包含全部设计文件内容，其格式应为 cad、jpg、word、PDF 及 excel 等（永久解密）常用格式。 1.6 其他要求：为本项目投入满足服务的	1	898000.00	898000.00	自合同签订后 30 日内向采购人提交初始成果文件，待评审决定后 10 日内出最终成果文件。	无

序号	服务名称	具体服务内容	数量 ①	单价(元) ②	单项合价 (元) ③=①×②	服务期限	备注
		人员并具备相应的专业技术能力。 服务成果取得批复前，由设计人负责提供满足评审会和报批手续需要的文件份数。 三、完成时间 自合同签订后 30 日内向采购人提交初始成果文件，待评审决定后 10 日内出最终成果文件。					
报价合计（包含税费等所有费用）：（大写）人民币捌拾玖万捌仟元整（¥898000.00 元）							
验收标准： 本项目成果质量必须严格按照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及所签订合同的约定进行，并经有关部门审查通过后，提交合格的最终成果材料给采购人进行验收。							
优惠及其它： 无							

注：

- 1、供应商需按本表格式填写，不得自行更改，也不得留空，如有多分标，按分标分别提供响应报价表。
- 2、以上表格在“具体服务内容”一栏中，填写具体服务内容。
- 3、特别提示：采购机构将对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成交供应商名称、地址和成交金额，主要成交标的的名称、服务范围、服务要求、提交服务成果时间、服务标准等予以公示。
- 4、符合采购文件中列明的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供应商，请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注：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广西宏源水利工程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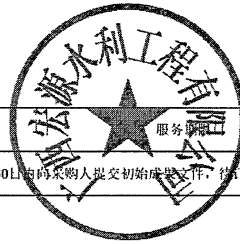
日期：2026 年 08 月 03 日

投标报价明细表

投标人全称（公章）：广西宏源水利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及分标：17条河流“一河（湖）一策”方案编制（NNZC2023-C3-270247-YTGC）

供应商名称	报价(总价, 元)	服务内容	备注
广西宏源水利工程有限公司	499800	自合同签订后30日内向采购人提交初始成果文件，待评审决定后10日内出最终成果文件。	无



4.6响应服务技术资料表

七、服务需求偏离表：（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竞标产品服务需求偏离表 (注：按采购需求具体条款修改)

所竞标标：无

项号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需求			响应文件承诺			偏离说明
	服务名称	数量	服务参数要求	服务名称	数量	服务参数	
1	17条河流“一河（湖）一策”方案编制	1	一、项目概况 我市流域面积50平方公里以上河流中，共有17条河流（分别为：田录江、石吊江、义平江、石岭河、四岭河、平天河、平恩河、飞龙河、莲塘河、勒竹河、清水江、珠砂河、向阳河、云表河、茶山河、回龙河、马山河）的“一河（湖）一策”方案实施周期已超过2年，现开展新一轮编制工作。	17条河流“一河（湖）一策”方案编制	1	我公司响应文件承诺： 一、项目概况 我市流域面积50平方公里以上河流中，共有17条河流（分别为：田录江、石吊江、义平江、石岭河、四岭河、平天河、平恩河、飞龙河、莲塘河、勒竹河、清水江、珠砂河、向阳河、云表河、茶山河、回龙河、马山河）的“一河（湖）一策”方案实施周期已超过2年，现开展新一轮编制工作。	无偏离
2	17条河流“一河（湖）一策”方案编制	1	▲二、服务要求 1. 成果文件要求 1.1 成果文件的组成：方案编制的设计成果。 1.2 成果文件的深度：成果文件的深度符合国家、地方的相关规范、标准、规程等要求。 1.3 成果文件的	17条河流“一河（湖）一策”方案编制	1	我公司响应文件承诺： ▲二、服务要求 1. 成果文件要求 1.1 成果文件的组成：方案编制的设计成果。 1.2 成果文件的深度：成果文件的深度符合国家、地方的相关规范、标准、规程等要求。 1.3 成果文件的格式要求：明确文本、图	无偏离

项 号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需求			响应文件承诺			偏离 说明
	服务名称	数 量	服务参数要求	服务名称	数 量	服务参数	
			格式要求：明确文本、图纸规格、装订要求、电子版格式等。 1.4 成果文件的份数要求：一式4份。 1.5 成果文件的载体要求： (1) 纸质版的要求：设计文本及图纸均装订成册，逐页打印页码，文本背脊处打印文件名称，蓝图折叠成A4尺寸，方案图册：规格A3，初步设计图册：规格A3。 (2) 电子版的要求：优盘或光盘形式。电子文件包含全部设计文件内容，其格式应为cad、jpg、word、PDF及excel等(永久解密)常用格式。 1.6 其他要求： 为本项目投入满足服务的人员并具备相应的专业技术能力。 服务成果取得批复前，由设计人负责提供满足评审会			纸规格、装订要求、电子版格式等。 1.4 成果文件的份数要求：一式4份。 1.5 成果文件的载体要求： (1) 纸质版的要求：设计文本及图纸均装订成册，逐页打印页码，文本背脊处打印文件名称，蓝图折叠成A4尺寸，方案图册：规格A3，初步设计图册：规格A3。 (2) 电子版的要求：优盘或光盘形式。电子文件包含全部设计文件内容，其格式应为cad、jpg、word、PDF及excel等(永久解密)常用格式。 1.6 其他要求： 为本项目投入满足服务的人员并具备相应的专业技术能力。 服务成果取得批复前，由设计人负责提供满足评审会和报批手续需要的文件份数。	

项 号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需求			响应文件承诺			偏离 说明
	服务名称	数量	服务参数要求	服务名称	数量	服务参数	
			和报批手续需要的文件份数。				
3	17条河流“一河（湖）一策”方案编制	1	三、完成时间 自合同签订后 30 日内向采购人提交初始成果文件，待评审决定后 10 日内出最终成果文件。	17条河流“一河（湖）一策”方案编制	1	我公司响应文件承诺： 三、完成时间 自合同签订后 30 日内向采购人提交初始成果文件，待评审决定后 10 日内出最终成果文件。	无偏离

注：

1. 说明：应对照磋商文件“第二章”中“服务需求一览表”的采购清单及技术参数条款逐条作出明确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 供应商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磋商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当响应文件的商务内容低于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要求时，竞标人应当如实写明“负偏离”，否则视为虚假应标。
3. 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并盖章，不得留空，否则按竞标无效处理。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广西宏源水利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02 月 03 日

4.7商务条款偏离表

四、商务条款偏离表：（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商务条款偏离表

采购项目编号：NNZC2025-C3-270247-YTGC

采购项目名称：17 条河流“一河（湖）一策”方案编制

项号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商务需求	响应文件承诺的商务条款	偏离说明
一	一、合同签订期：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	我公司响应文件承诺： 一、合同签订期：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	偏离说明
二	▲二、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后 30 日内向采购人提交初始成果文件，待评审决定后 10 日内提交最终成果文件。	我公司响应文件承诺： ▲二、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后 30 日内向采购人提交初始成果文件，待评审决定后 10 日内提交最终成果文件。	无偏离
三	三、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我公司响应文件承诺： 三、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无偏离
四	▲四、售后服务： 成交供应商在质量保证期内应当为采购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和服务： 1.电话咨询 成交供应商应当为采购人提供技术援助电话，解答采购人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及时为采购人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	我公司响应文件承诺： ▲四、售后服务： 我公司在质量保证期内应当为采购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和服务： 1.电话咨询 我公司应当为采购人提供技术援助电话，解答采购人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及时为采购人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	无偏离
	2.现场响应 采购人遇到使用或技术问题，电话咨询不能解决的，成交供应商应在 24 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处理，到达现场后 24 小时内提出解决方案。	我公司响应文件承诺： 2.现场响应 采购人遇到使用或技术问题，电话咨询不能解决的，我公司承诺在 24 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处理，到达现场后 24 小时内提出解决方案。	无偏离

项号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商务需求	响应文件承诺的商务条款	偏离说明
五	▲五、其他要求： 1.报价必须包括：项目实施过程中的一切费用包括服务的价格、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所有勘察，调研安排，为项目进行考察服务的相关费用以及专家评审费用、培训、技术支持、售后服务、招标代理服务费及其它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采购人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我公司响应文件承诺： ▲五、其他要求： 1.报价必须包括：项目实施过程中的一切费用包括服务的价格、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所有勘察，调研安排，为项目进行考察服务的相关费用以及专家评审费用、培训、技术支持、售后服务、招标代理服务费及其它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采购人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无偏离
	2.付款方式：合同签订生效后乙方提交“一河一策”方案（修编）报告（送审稿）后，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80%；乙方提供的成果通过验收后，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20%。	我公司响应文件承诺： 2.付款方式：合同签订生效后乙方提交“一河一策”方案（修编）报告（送审稿）后，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80%；乙方提供的成果通过验收后，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20%。	无偏离
	3.验收标准：本项目成果质量必须严格按照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及所签订合同的约定进行，并经有关部门审查通过后，提交合格的最终成果材料给采购人进行验收。	我公司响应文件承诺： 3.验收标准：本项目成果质量必须严格按照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及所签订合同的约定进行，并经有关部门审查通过后，提交合格的最终成果材料给采购人进行验收。	无偏离
	4.违约责任 （1）不得单方面中止协议的履行，无正当理由不得拒绝委托人的项目委托。 （2）不得将委托人委托的咨询工作转交第三方完成。 （3）应严格按照双方签订的合同要求开展咨询工作，投入足够的、合格的人员保证项目咨询的完成,如成交人被委托人投诉且	我公司响应文件承诺： 4.违约责任 （1）不得单方面中止协议的履行，无正当理由不得拒绝委托人的项目委托。 （2）不得将委托人委托的咨询工作转交第三方完成。 （3）应严格按照双方签订的合同要求开展咨询工作，投入足够的、合格的人员保证项目咨	无偏离

项号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的商务需求	响应文件承诺的商务条款	偏离说明
	经核实确实存在过错的,委托人将给予相应处罚。	经核实确实存在过错的,委托人将给予相应处罚。	

注:

- 1.说明:应对照磋商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的商务条款逐条作出明确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 2.供应商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磋商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当响应文件的商务内容低于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要求时,竞标人应当如实写明“负偏离”,否则视为虚假应标。
- 3.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不得留空,否则按竞标无效处理。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广西宏源水利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 2026 年 02 月 03 日